

2021年度
湖南省建设干部学校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湖南省建设干部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建设干部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在厅办公室安排指导下，协助完成新型城镇化管理办公室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二）协助组织开展综合性中长期规划和综合性重大课题研究。

（三）承担全省城建档案日常事务性工作。

（四）协助厅人教处做好全省建设行业人才发展规划编制和年度干部培训计划制定的事务性工作。

（五）协助组织实施全省建设系统干部培训和厅本级开展的行业考试（职称考试除外）工作。

（六）协助土建职称考评、全省建设系统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技能等级鉴定等事务性工作。

（七）承担全省建设系统从业教育培训管理事务性工作。

（八）协助厅机关行政审批部门做好厅本级权限内资质（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除外）、注册人员申报材料真实性核查工作。

（九）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及法律法规宣传事务性工作。

（十）协助厅住保处开展全省保障性住房年度计划落实情况核查。

（十一）协助厅房产处做好房地产开发、交易、评估、监测分析、房屋测量及房地产企业（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房产中介服务）和从业人员的信用评价等事务性工作。

（十二）承办厅领导、厅机关处室安排布置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情况

内设机构设置。本单位于 1985 年经原湖南省建设委员会报请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省编委、省教委批准成立，为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省建设系统在职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内设机构 5 个：办公室、政工科（校文明办）、新型城镇化事务科、建设教育事务科、综合事务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校为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属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因此，无其他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04.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6 万元，增长 11.39%。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全省县市区和工业园区住建机构职能信息数据课题费。支出总计 504.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6 万元，增长 11.39%。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全省县市区和工业园区住建机构职能信息数据课题费，支付 2020 年培训办班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04.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6.68 万元，占 62.76%；事业收入 127.74 万元，占 25.3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0.16 万元，占 11.9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75.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7.9 万元，占 92.12%；项目支出 37.47 万元，占 7.8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1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86 万元，减少 25.0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1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86 万元，减少 25.05%。收入和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有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2021 年无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0.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24%。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39 万元，减少 26.6%。主要是因为 2020 年有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2021 年无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0.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211.54万元，占68.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3万元，占16.54%；城乡社区支出20万元，占6.45%；住房保障支出27.31万元，占8.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6.6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1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4%，其中：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38.07万元，支出决算为21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压减一般性支出20万元，二是因为政策性调整，剩余部分资金已收回。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1.3万元，支出决算为5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数的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年中追加资金20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7.31万元，支出决算为2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0.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1.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1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8.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86%，主要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3.4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因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调剂至其他用途使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因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调剂至其他用途使用。与上年相比，减少2.01万元，下降89.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24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1 年度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4 万元，主要是神州车辆租赁费用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 25 万元，用于召开全省海绵城市建设暨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培训会，人数 225 人，内容为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用于召开住房保障业务工作推进会，人数 72 人，内容为推进全省住房保障工作；用于召开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现场培训会暨建筑节能与科技工作座谈会，人数 71 人，内容为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进程，总结全年建筑与科技工作；用于召开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能力提升培训会，人数 297 人，内容为推进全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

开支培训费 31 万元，用于开展施工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评审专家培训，人数 143 人，内容为相关政策法规解读及审查要点；用于开展全省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培训，人数 85 人，内容为全省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培训；用于开展全省住房公积金系统新入职人员培训，人数 82 人，内容为全省住房公积金系统新入职人员培训；用于开展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信访工作培训，人数 70 人，内容为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信访工作培训；用于开展全省政务信息、新闻宣传工作培训，人数 97 人，内容为全省政务信息、新闻宣传工作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工作培训，人数 183 人，内容为全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规范运营与应急管理培训会，人数 97 人，内容为全省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规范运营与应急管理培训；用于开展全省住建系统村镇建设干部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154 人，内容为全省住建系统村镇建设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建档案工作培训，人数 27 人，内容为全省城建档案工作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镇燃气安全生产管理培训，人数 156 人，内容为全省城镇燃气安全生产管理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市桥梁隧道智慧监管平台培训，人数 137 人，内容为全省城市桥梁隧道智慧监管平台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意见宣贯培训，人数 39 人，内容为全省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意见宣贯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建筑节能与无障碍相关规范及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智能建造平台培训，人数 152 人，内容为全省建筑节能与无障碍相关规范及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智能建造平台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城市污水治理提质增效暨海绵城市建设业务培训，人数 171 人，内容为全省城市污水治理提质增效暨海绵城市建设业务培训；用于开展全省建筑业企业资质评审评委培训，人数 279 人，内容为全省建筑业企业资质评审评委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会议费、培训费决算数均为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

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教育管理事务：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湖南省建设干部学校 2021 年度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于 1985 年经原湖南省建设委员会报请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省编委、省教委批准成立，为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省建设系统在职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内设科室为 5 个：办公室、政工科（校文明办）、新型城镇化事务科、建设教育事务科、综合事务科。截至 2021 年底，我校编制数 18 人，2021 年实际在职人数 16 人，控制率 88.89%。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年初批复预算 456.6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5.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7 万元。

2021 年决算总支出 475.3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0.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1 万元。上述决算总支出 475.37 万元中，基本支出 437.90 万元，项目支出 37.47 万元。

（二）“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7 万元，决算数 0.24 万元。其中：1、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5 万元，决算数 0.24 万元；2、出国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2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针对“三公”经费，我校建立公用经费标准定额体系，开展公用经费使用监督和绩

效评估，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等。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我校开展《全省县市区和工业园区住建机构职能信息数据采集与分析课题》支出 37.47 万元。主要是梳理优化职能描述，研究建设住建系统职能与人员信息平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校根据 2021 年工作计划，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根据自评资料，对评价指标逐项逐条打分，全年绩效评价总评分为 94 分。全年主要绩效如下：

（一）党的建设

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发力：

1.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校政工科周密制订实施方案，逐月制定详细学习计划，精心选定学习内容。各党支部采取撰写学习心得体会、网上答题等方式检查党员的学习进度、学习效果。其间，发放学习资料 270 余册，组织集中学习 31 次、专题党课 5 次，组织前往红色基地实地教学 4 次，各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 1 次，党员撰写学习心得体会和自我剖析材料 80 余篇。积极开展为群众办办实事活动。出台具体措施，为历届电视中专毕业生补办学历证明书 103 本；组织党员干部前往浏阳市福利院、光荣院、雨花区福利院等地慰问残障儿童、伤残军人、孤寡老人 66 名，并组织党员干部职工捐赠钱、物总值 5000 余元。

2. 推动“五化”建设全面过硬。一是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加强党员干部对党要管党的认识。组织党务干部参加厅机关党委组织的党务干部培训班学习，提升支部委员

的履职能力。二是严格党员日常管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组织生活。开展集中收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过“政治生日”、重温入党誓词等政治活动，强化了党员的党性意识和组织观念，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3. 持之以恒肃纪反腐。认真学习领会厅党组书记、厅长鹿山同志和驻厅纪检组谭颂方组长在警示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在校内开展重温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九项规定教育活动，全校职工签署“廉政情况报告书”。

（二）组织精干力量积极完成住建机构职能调研课题研究工作与住建工作流程编制优化工作。一是开展《全省县市区和工业园区住建机构职能信息采集与分析课题》研究工作。二是做好厅重点工作任务流程编制工作。

（三）用心完成新型城镇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委办事务。在省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导下完成《“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动态》调研项目。

（四）协助厅人教处制订了年度干部培训和住建大讲堂工作计划，并超额完成干部培训。

（五）切实维护学校稳定

一是继续高要求推动文明单位和平安单位建设，为我校顺利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系列活动和单位改革稳步推进及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创造了良好的工作氛围和工作环境。二是落实厅党组关于我校机构改革有关部署。

（六）其他

一是积极配合房产处督办住房信息一体化（一网通办）平台系统推广工作；二是协助完成全省房地产防风险处置工作等处室委办的其他任务。三是协助厅机关党委完成《走进建筑学党史》多集纪录片、《最后一公里十

二个时辰》专题片拍摄的部分节目统筹工作。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对资产的编报和管理中发现了一些问题，如已超过使用年限、净值为零的固定资产未及时报废。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以上发现的问题，我校将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确保更有效地管理我校的国有资产。